

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教育学院

鲁体院研字〔2026〕7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6 年度研究生科研创新 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，研究生：

为培养我校硕士研究生的科研创新能力，促进高层次创新型体育人才培养，现组织开展 2026 年度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报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项目类型

项目分为资助项目和自筹项目。资助项目旨在支持研究生开展高质量科研创新活动，自筹项目鼓励研究生积极探索科研思路，自主开展科研实践。

二、申报对象与申报限制

1. 申报对象：项目主持人和参与者均为具有我校正式学籍的全日制硕士研究生（以下简称“研究生”）。

2. 申报限制：每名研究生限主持或参与申报 1 个项目，不得同时出现在 2 个及以上项目组成员名单中。参与项目的

所有研究生须经导师同意确认，项目负责人研究生导师需在申请书内签字审核。学校鼓励跨二级学院、跨专业组建项目组。项目可由研究生个人申报，也可由项目团队申报。团队申报的，成员一般为2-5人，并须明确1名项目负责人。

三、申报流程

1.提交申请：申请者需填写《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1），申请书应确保内容完整、准确，如实反映研究计划和预期成果。

2.导师审核：导师应根据申报条件严格审核研究生项目申报书，指导研究生确定研究方向，引导研究生跟踪学科前沿和最新实践，直面学术热点或实际问题，充分激发研究生创新潜力，开展创新性研究工作。

3.二级学院初审：各二级学院（部门）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，重点审查申请项目的学术思想、立论依据、研究方案等，提出推荐意见。

4.专家评审：研究生教育学院组织专家对符合基本申请要求的项目进行评审，评审结果经批准后确定项目资助方案。

5.结果公布：研究生教育学院根据专家评审结果，拟定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立项及资助名单，并进行公示。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由研究生教育学院会同相关二级学院（部门）

进行核查处理；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研究生教育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审议。经会议审议通过后，正式确定立项名单和资助方案，并按有关程序公布实施。

四、项目实施与管理

1.项目实行研究生负责人和导师共同负责制，研究生作为项目负责人，负责项目具体实施；导师作为指导责任人，负责项目指导、过程督促、质量把关和经费使用指导。导师应每学期至少组织 1 次项目进展指导或检查，指导和督促项目实施，确保项目按进度完成任务，产出预期成果。

2.中期检查：研究生教育学院在项目进展中期进行检查，项目负责人需提交《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中期检查报告》（附件 2）。中期检查结果分为合格、不合格两个等级，不合格者需在 1 个月内整改，整改后仍不合格的项目将被撤销。

3.结题验收：项目期满后，项目负责人应及时提交《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结题报告》（附件 3）及相关支撑材料申请结题验收。验收结果分为优秀、合格、不合格三个等级，不同等级对应不同奖惩措施。

五、结题成果要求

1.资助项目：需发表被 CSSCI 或 CSCD 来源期刊（含扩展

版) 收录或北大核心期刊(含已接收并支付版面费用待发表的)、SCI/SSCI/A&HCI 收录期刊等至少 1 篇与项目研究相关的学术论文; 或出版学术专著 1 部或获国家授权发明专利。

2. 自筹项目: 满足资助项目任一结项条件; 或在国内公开发行人且有统一刊号的专业学术性期刊发表论文 1 篇; 或在全国一级学会组织的论文报告会上进行专题报告。

所有成果第一署名单位应为山东体育学院, 并注明为“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资助项目”。

六、经费管理

1. 经费拨付: 立项后拨付总经费的 50%, 结题经验收合格后拨付剩余 50% 经费。

2. 管理方式: 项目经费采用包干制管理, 归负责人使用, 参照学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执行, 纳入学校财务统一管理、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。

3. 使用范围: 限于业务费、劳务费、设备费以及其他与科研活动相关的合理支出。

七、申报时间安排

项目立项采取研究生个人申报、导师审核与二级学院初审, 研究生教育学院组织专家评审的方式进行, 具体时间安排如下:

1.个人申报（5月13日—6月11日）

（1）研究生需填写《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请书》（附件1）、《山东体育学院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以及《科研诚信承诺书》（附件5）；

（2）与申请本项目相关支撑材料：例如，已取得的科研成果，含已发表学术论文的刊物封面、目录及论文首页复印件，专著封面和版权页复印件，获奖证书及专利证书复印件等。

2.导师审核与二级学院初审（6月12日—6月15日）

《申请书》经导师及导师所在二级学院签署意见后，以二级学院（部门）为单位将所有申报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邮箱:yanjiushengpeiayang@sdpei.edu.cn,纸质版材料交至1715办公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3.研究生教育学院评审（6月下旬）

研究生教育学院组织专家进行评审，确定拟立项名单及资助方案。

4.公示（7月上旬）

拟立项名单及资助方案公示3天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研究生教育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审议，经会议审议通过后，

正式公布立项名单并给予立项资助。

请各位申请者认真阅读通知及相关管理办法，按要求准备申报材料。其他未尽事宜，请直接与研究生教育学院联系。

联系人：刘璐 袁晓彤

联系电话：0531-89655219 0531-89655108

邮箱：yanjiushengpeiayang@sdpei.edu.cn

研究生教育学院

2026 年 5 月 14 日

附件：

1. 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请书
2. 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中期检查报告
3. 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创新项目结题报告
4. 山东体育学院硕士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
5. 科研诚信承诺书